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4,274,2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9%；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4,274,2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9%。
-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股东人数为 1 名，证券账户为 1 个。
- 3、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

一、本次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情况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屹唐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38 号），核准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君正”或“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北京矽成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矽成”）59.99% 股权、上海承裕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承裕”）100% 财产份额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对应的非公开发行股份总量为 248,650,730 股，已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 450,795,575 股。具体发行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发行股份数量(股)	限售期限(月)
1	北京屹唐盛芯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	北京屹唐盛芯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556,704	12个月期满后,根据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分期及按比例解锁。
2	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544,310	12个月期满后,根据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分期及按比例解锁。
3	上海集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双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集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3,835,926	12
4	北京华创芯原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华创芯原科技有限公司	23,054,968	12个月期满后,根据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分期及按比例解锁。
5	上海瑾矽集成电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瑾矽集成电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95,533	12
6	青岛民和志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青岛民和志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577,174	12
7	上海闪胜创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闪胜创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33,570	12
8	Worldwide Memory Co., Limited	Worldwide Memory Co., Limited	5,702,027	12
9	黑龙江万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黑龙江万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4,274,265	36
10	Asia—Pacific Memory Co. Limited	Asia—Pacific Memory Co. Limited	664,200	12
11	厦门芯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芯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2,053	12
合计			248,650,730	-

注：“北京屹唐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2021年4月更名为“北京屹唐盛芯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述股份中,除黑龙江万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外,其他股份均已上市流通。

2、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2020年9月,根据《关于核准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屹唐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向北京四海君芯有限公司、张晋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德泽六禾

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181,818 股，本次发行为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中募集配套资金部分的股份发行。上述股份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 450,795,575 股增至 468,977,393 股。

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97 号）。2021 年 10 月，公司向瑞士银行（UBS AG）、绍兴韦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吕大龙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592,518 股，上述股份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 468,977,393 股增至 481,569,911 股。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作出的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为：黑龙江万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情况：（1）本承诺人取得新增股份时（以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完成登记手续之日为准，下同），如对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以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算，下同）已超过 12 个月，则其在本次购买资产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即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交易或转让；如对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其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前不得转让。（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限售安排。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交所的规则办理。若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对本承诺人本次购买资产项下取得上市公司新增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承诺人将根据相关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及要求进行调整。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上述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等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5月22日（星期一）；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274,2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9%；
- 3、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4,274,2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9%；
- 4、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股东人数为1名，证券账户为1个；
- 5、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条件股份总数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可实际上市流通数量
1	黑龙江万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黑龙江万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4,274,265	4,274,265	4,274,265
合计			4,274,265	4,274,265	4,274,265

四、本次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70,038,287	14.54	-4,274,265	65,764,022	13.66%
高管锁定股	65,764,022	13.66	0	65,764,022	13.66%
首发后限售股	4,274,265	0.89	-4,274,265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1,531,624	85.46	4,274,265	415,805,889	86.34%
三、总股本	481,569,911	100.00	0	481,569,911	100.00

注：上述数值保留两位小数，部分合计数与其分项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因四舍五入在尾数上略有差异，并非计算错误。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 1、本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本次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规及上述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限售锁定期要求；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北京君正对本次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独立财务顾问对北京君正本次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六日